

异性租

20位大学生的新新体验

Yixing Hezu

● 主编 / 卞庆奎

- 
- 既不是夫妻，
 - 也不是兄妹，
 - 一对互不相干的青年男女
在同一屋檐下生活，
 - 演奏出一曲曲或现实或
浪漫或愉悦或悲凉的都市流行乐。

农村读物出版社

异性合租

——20位大学生的新新体验

卞庆奎 主编



农村读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异性合租：20 位大学生的新新体验 / 卞庆奎主编 .
北京：农村读物出版社，2005. 11

ISBN 7-5048-4773-9

I. 异... II. 卞... III. 纪实文学—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31310 号

出 版 人	傅玉祥
责任编辑	马春辉 刘 宁
出 版	农村读物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 2 号 100026)
发 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3.25
插 页	3
字 数	150 千
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8 000 册
定 价	18.00 元

(凡本版图书出现印刷、装订错误, 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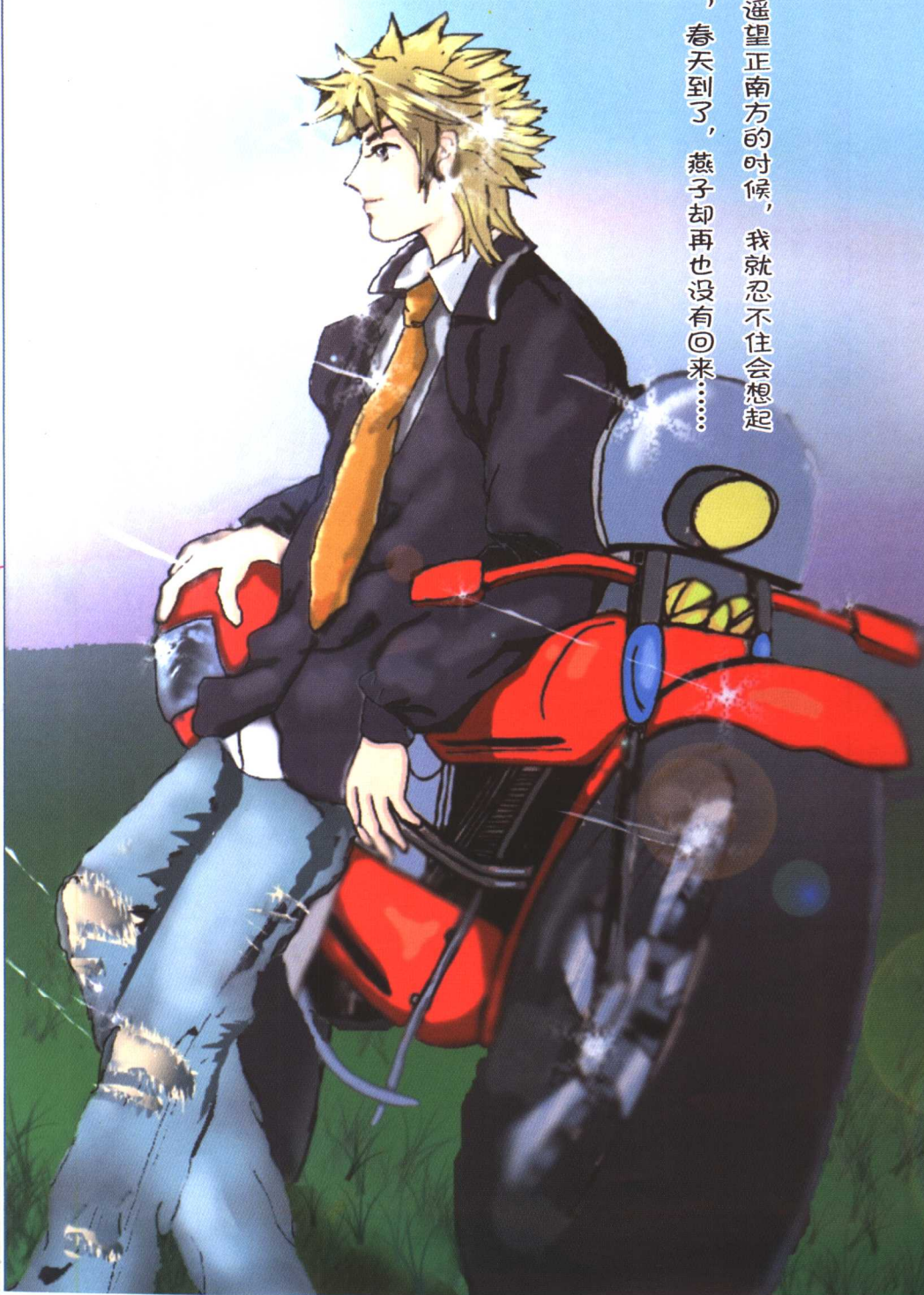
飞雪飘飘中，两个紧贴着的身影，
将幸福珍藏在心中。



可惜，我们不是室友了，而且再也不可能是了——
流言毁灭了我们之间纯洁的友情，我的心里悲哀着。



当我遥望正南方的时候，我就忍不住会想起燕子，春天到了，燕子却再也没有回来……



一起到公园的温室去看花，或许旁边
还有一个顽皮的孩子……



我们用沉默演绎完这段路程的空白，可能我们本来就带有
许多解不开的死结，缠不清的固执，注定要漂泊。



我以为她会那种光彩照人的，可以使你一接触就想入非非的女孩，可事实上不是。她就像简单的邻家女孩，叫人一见了就有种亲切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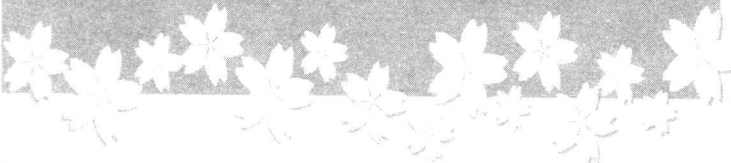




目 录



合租的三朵花	1
我的合租情缘	11
流言啊流言	22
好想你能牵牵我的手	32
有她我不再抽烟	42
不准吃面条	52
成长的爱情	60
不再追求缥缈的爱	70
我的野蛮室友	82
一个钱包 分道扬镳	97



合租绝对不好玩	108
曾经是朋友	117
飞一般的生活	128
匆匆过客	139
和为贵	149
美眉放电	159
不得已的分手	169
冷面杀手也有情	178
咱们英国见	190
一场游戏一场梦	199



合租的三朵花



最后，搬走的当然是灵灵，不是我。我的生活又恢复了往日的宁静，我搬回了原来的房间，另外一间做了我的画室，我不想让任何人再来打扰我的生活，莉莉式的唠叨或是灵灵式的野蛮，都不需要了。

但是，现实却不以我的意愿为转移，在一次外出写生时，我遇到了楚楚。

和我合租过的三个女孩人都蛮漂亮，就像三朵花，但性格各个不同，莉莉唠叨，灵灵野蛮，楚楚聪明，我和她们或长或短地聚在一起过，也算是缘分一场。

自从哥们儿小凯搬出去以后，两室一厅的房子就只剩下我一个人。房租我倒是能够负担，只是没了哥们儿，一个人喝酒很是没趣，干脆把酒戒了。但当我渐渐已经习惯独处的時候，舅妈突然打来电话，告知财专毕业的表妹莉莉要来工作，公司不提供住处，希望我能够发挥一下表哥的作用，予以照顾。于是，我开始了时下十分流行的异性合租，尽管这个人是表妹。

表妹在一家台资公司做出纳，学财务出身的她实在是个非常仔细认真的人，有时甚至可以说是琐碎而唠叨的。比

如，她规定我贴身的衣裤袜必须每天换洗，家里轮流值日，桌椅天天擦，地起码隔天拖一次，进屋要换拖鞋，晚上十一点之前要睡觉……还有这个不许，那个不行，弄得我备受拘束。可又不好跟人家翻脸，要命的是，她事事说得都对，我能怎么办？

本来我单身的日子过得好好的，以前，杂七杂八的东西满屋子随便放都可以，脏衣服攒上一个星期扔进洗衣机里也是很正常的，哪怕桌上的尘土有一寸厚，也没人指责我的不是。只要我乐意，爱怎么的就怎么的——可以蹦迪到后半夜，也可以在电影院窝上一个通宵。现在这些“单纯”的日子一去不复返了。看着莉莉的身影，我真想揍她，是她剥夺了我原本随意自由的生活。

说实在的，过去和小凯一起住的日子更糟：客厅地板上是横七竖八的酒瓶子，桌上是狼藉一片的杯盘，两个房间的床上全是歪躺着的烂醉大男人，或许会是一个在床上，一个在地下。

小凯走了，我还是不喜欢收拾房间，除了不再日日醉酒，烟灰缸里的烟蒂比过去多（酒戒了，改抽烟了），其他没有实质性的变化。

所以莉莉一来——我记得她拉着行李进来时是捏着鼻子，蹙着眉的——我这种无拘无束的生活就要宣告结束了。我把这件令我头痛的事和另一个哥们儿王斌讲过，王斌对我深表同情，拍着胸脯表示，要是莉莉太过分了，就帮我好好治治她，给她点颜色看看，省得她老是啰里啰嗦起来没完没了。

在莉莉的监督下，我已经习惯每天换洗衣服，进来时换拖鞋，按时作息了——看来，莉莉完全改变了我的生活。不

过，和莉莉同住的好处也是有的，至少，每天早上，餐桌上会有冒着热气的豆浆和馒头，我不必再在匆匆上学的路上手脚并用地玩特技：双脚不停踩自行车，一手把握着方向，一手拿着点心大嚼。

以前，因为考虑到买热的点心要排队，于是我只好买冷的，又冷又干的早点要在一分钟左右的时间吞下去，弄得我常常打上一路的嗝。冲进教室的第一件事就是喝水，时间一长，就把个胃折腾得够呛。现在，莉莉每天会早早地叫我起床，天天有热汤的早饭吃，胃病倒也不犯了。晚上不必提溜着便当回家，因为她已经整好了晚饭，回来就一个字：吃！想来也还算有点福气。

当然了，这就引起了王斌的嫉妒，他开始是三天两头有事没事到我那儿去，没话找话地和莉莉聊天；慢慢的，就把莉莉往外带，害得我不得不自己解决晚饭问题。我又开始了带便当的日子。再后来终于有一天，莉莉红着脸，告诉了我一条很意外的消息——于我看来却不亚于一颗炸雷的效果：“哥，我要搬出去了。王斌，他，要做我男朋友！”

“你答应了？”我暗暗压抑着内心的恼火。

莉莉点头，一副娇羞无比的样子。

“有了男朋友就不要哥哥了？好吧，你去吧！”我生气地挥了挥手。

送走了莉莉，我仰着头靠在椅背上，心里恨透了王斌，这个臭小子，竟然胆敢挖我墙脚？但是转念一想，王斌是不错的，蛮有前途的小伙子，莉莉总不能老跟着我这个表哥过日子吧？女孩，总是需要有个归宿的。虽然我号称是她的表哥，其实还是由她来照顾我的饮食起居，跟了王斌，我还是可以向舅妈有个交代的。只是我从今往后样样都要自己动手

了，想到又要回到过去那种我已经不能忍受的生活，心里难免有点毛躁。

还是自己动手，丰衣足食吧！于是，我像从前一样，每天提前一个小时起床，给自己烧好早饭，打扫好房间的卫生。晚上，有时也学着自己做饭，天天带便当已经吃得我反胃，我已经可以烧好几个菜了。好在莉莉也不是完全不管我，偶尔过来，还会帮我收拾，尽管可能她没有什么可收拾的。

如果说莉莉让我从狗窝搬回了人间，那么灵灵，又把我打入了地狱般的生活，想想有点哭笑不得。

灵灵是王斌的妹妹，他哥哥发誓要撮合我俩，才把她交到我这里。

只能说，她是个很时髦的女孩，刚上工校，比我小三岁，一副很可爱的样子。可惜事实并非如此，她搬来的当天就着实让我领教了一番她的“威力”。

我回到家——姑且称之为家吧——没想到，自己竟被吓了一跳，第一眼发现的情况是自己的东西全被扔到了客厅：我的画架歪歪地倚着墙壁，颜料洒了一地，我的书我的画被堆在客厅的中央……我差点怀疑自己走错了。可是我的钥匙只能捅开自己的房门，这一点足以证明我没有“私闯民宅”，只不过我的房间早已鹊巢鸠占。

“噢，我是灵灵。你回来了！我喜欢你那间，大一点儿，我的东西多，只好让你也搬一下了。”灵灵从原本属于我的房间里探出头来。

嚯，说得好轻巧，这算是打招呼吗？我有点无可奈何了。

我皱着眉：“好吧！”开始收拾我的东西。



花了半夜时间，费了不少劲儿，才把自己的东西整理好。心里充满了怨恨，这个野蛮的“同居者”，简直莫名其妙！

最让我无法忍受的是，她每周四的晚上必定要做一次面膜，风雨无阻，雷打不动，无论多晚，她照样会把捣鼓好的糨子往脸上糊。本来女孩儿都爱漂亮，这也无可非议。只是不应该糊着脸，不卸口红，穿着白色的睡衣在客厅里吓人，半夜三更的，想想都让人觉得不寒而栗。

那天，我给一个高中生辅导完功课，将近晚上十点，预备拿钥匙开门，门却被里面的人打开了，我刚想说声“谢谢”，就被探出来的一张绿莹莹的脸吓得扔掉了手里的包，接着是眼镜落到地上，然后是镜片碎裂的声音。

“是我，灵灵！看你那小样儿，这么小的胆子！哪像个男子汉？”她人不像人鬼不像鬼地站在我的面前。

我喘着气，摸索着捡起自己的包和眼镜架，问：“还，还没睡呢？”

“我在做面膜！我们的新货，有收缩毛孔作用的！”她竟然没有察觉到，我其实根本没有办法平静下来听她说话。

我扶着墙摸到自己的房间，关上门，才长出一口气。

过了一会儿，她来踢我的房门，我才拧开锁，却被门撞痛了额头。我揉着前额：“小姐，什么事？”

我没敢抬头，我着实怕那张绿莹莹的脸。

“我已经洗掉了啦！哎，你看看，是不是特有效？我感觉满舒服的！”她笑嘻嘻地涎着脸问道。

“对不起，我对化妆品没有任何研究，自个儿臭美去吧！”随即，我把门关上了。躺在床上，向着窗外的月亮祈祷：今晚，可千万别做噩梦！

但是，真正的噩梦并不在梦中，而在于清晨醒来时。

我起来的时候，灵灵正在厨房忙碌，餐桌上放了两个煎好的荷包蛋，这让我略感安慰：这姑娘究竟还有稍许可爱之处。

等我懒洋洋地跑去卫生间准备刷牙洗脸，但见门上挂着一块牌子——灵灵时间，他人不得占用！

这是她想出来的，不过倒也不能怪她，毕竟如果我和她在卫生间相遇是非常尴尬的，协商的结果就是这块牌子的出炉。但是让我受不了的是，没有任何灵活机动的余地，如果是她的使用时间，哪怕她并不在里面，而我确实是有非进去不可的情况，灵灵也不会让我进去。可惜了，如此铁面，她应该去当法官。

好不容易等到我的使用时间，灵灵撤了牌子，我才能进去。

洗漱完毕，准备享用早餐时，低头看见的却是一个油油的空盘——这两个蛋原是她们的早餐！而我的，还得自己动手做！不仅如此，这个空盘是我必须要洗的，还有旁边的空牛奶盒也是要由我来扔掉的。而她已经坐在镜子前描眉打鬓，忽而又转到我的面前，长长的马尾还扫了一下我的眼睛：“我去上学了，快来不及了。这里，你收拾一下！”

“你怎么把这幅画挂到这里？”我叫住了已经转到门前的灵灵。

“两棵白菜呀，挂在厨房里最合适了。我的房间又不是菜市场，你看，我换了张贝克汉姆的画像，多帅！”她得意洋洋地向我宣扬着。

天哪，那可是齐白石的画，虽然是复制品，不值几个钱，可至少在我心目中的分量不是什么庸俗至极的贝克汉姆可以比拟的。哪怕是贝克汉姆本人贴在墙上，我都不会多看他一眼。